

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与“民营经济32条” 一体融合推进落地模版

(嘉兴市南湖区)

为加快推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推动政务服务从便捷服务到增值服务全面升级，高质量推动“民营经济32条”落地见效，全力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区，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省、市、区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决策部署及“民营经济32条”精神，聚焦企业群众办事需求痛点难点堵点，坚持体制创新、数字赋能双轮驱动，坚持政府、社会、企业三方协同，全力推动政务服务从便捷服务向增值服务迭代升级，实现政务服务从“一件事”到“一类事”、从“一个点”到“整个面”、从“一个环节”到“全链条”提升，全面增强政府服务力。

(二) 总体原则

1.坚持党建统领。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政务服务、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市、区相关工作要求，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激励党员干部扛起首位担当，带头突破关键瓶颈、解决复杂难题。

2.坚持问题导向。从企业实际需求出发，聚焦企业生产经营、发展壮大过程中的堵点难点问题，加强企业潜在需求的收集、分析、研判，将企业高频诉求、共性需求转化为服务清单，作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的发力方向，让企业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3.坚持系统集成。按照“一类事”理念思路，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主导产业全链条，整合政府及社会化服务资源，加强流程重塑、业务整合、综合集成，统筹推动“民营经济 32 条”落地落细，在传统依申请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事项基础上，拓展更广范围、更深层次的政策、人才、金融、科技、法律等衍生服务。

4.坚持数字赋能。统筹运用数字化技术、数字化思维、数字化认知，推进数据归集、分析、共享、应用，依托数据流重塑审批流、监管流、服务流，持续推动政务服务流程再造，打造线上线下“一体融合”的增值化服务体系。

（三）总体目标

2023 年 10 月底前，全面拆解细化“民营经济 32 条”，梳理涉企服务“一类事”清单和落实“民营经济 32 条”增值化服务清单，制定形成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与“民营经济 32 条”一体融合推进的实施意见和细化举措。

2023 年底前，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产业全链条，以“整体政府”理念重塑政务服务模式，突出审批服务与增值服务协同、线上与线下协同、政府与企业、社会协同，进一步整合部门服

务职能、优化服务资源配置、创新服务供给方式，构建形成全天候、全过程的精准、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新生态，实现以增值服务降低成本、增加效益、强化功能、赋能发展，全面提升服务精准性、专业性、协同性、实效性，形成具有南湖辨识度、可复制可推广的标志性成果，打造全省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先导区，打响“E南湖”营商品牌，确保“民营经济 32 条”落实到位，全面助力高质量发展，为奋力推进“两个先行”提供改革动力。

二、重点任务

（一）打造一个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依托政务服务中心，新设企业综合服务中心，整合现有涉企服务事项、机构、人员、窗口资源，打造一站集成的增值化政务服务“窗口”和“中台枢纽”，南湖高新区、湘家荡区域、南湖新区探索设立园区型企业综合服务中心，各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企业综合服务专窗，构建“1+3+N”线下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体系。中心依托“1+8+1”服务板块体系，负责统筹做好政策综合受理、业务流转、协同处置、意见反馈等工作，强化政策发布、量化、解读、兑付、评估、迭代全闭环管理，打通“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以及企业开办等涉企服务落地“最后一米”，实现企业需求“一个口子”受理、流转、督办、反馈。**审批服务事项**按照“综合受理、集成服务”思路，进一步重塑业务流程、加强业务协同，打造政务联审中心，构建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窗口统一出

件运行模式。大力推广网上办、自助办，逐步推动企业业务事项办理向镇、街道下沉延伸。**增值服务事项**按照“需求导向、市场导向”，聚焦企业服务全周期，系统集成政府、社会涉企服务资源，搭建线上线下一体融合、快速精准匹配企业所需的服务体系。**健全运行机制**，综合服务中心所设置的功能板块是相关部门的业务延伸，日常运行由各业务牵头单位负责，推动构建一个服务窗口、一个服务机构、一张服务清单、一套服务机制、一批服务品牌、一支服务队伍、一本服务手册“七个一”服务模式。（牵头单位：区委编办、区委改革办、区政务数据局，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道>）

（二）建设一个线上综合服务平台。结合“民营经济 32 条”落实要求，依托“浙里办”探索建设“E 南湖”线上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围绕企业综合服务中心服务功能和企业需求，集成各类涉企服务数字化场景，整合相关服务功能入口，推动业务线上协同联动、集成办理，进一步丰富服务场景、优化交互体验、提升服务效能，推动实现“政策一站通、诉求一键提、业务线上办、服务一网汇”。推广应用“企业码”，关联集成企业各类信息数据，着力打造全领域、全链条、全方位电子营业执照“企业码”应用体系，实现企业一码即享“民营经济 32 条”政策服务，做到“一码通行”“一码通展”“一码通办”“一码通达”，为“千企千面”提供“全天候”“不打烊”服务。（牵头单位：区政务数据局、区委改革办、区经信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级有关部门）

（三）集成一张涉企服务事项清单。紧扣“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具体举措，结合“1+8+1”服务板块体系，因地制宜拆解“民营经济 32 条”145 条细则，聚焦企业发展急难愁盼逐条逐项研究明确落地路径，抓好承接落实，确保上下一体、全面贯通、精准承接。按照“统一服务事项、统一服务机构、统一服务范围、统一办理方式”的“四统一”要求，全面梳理细化涉企服务事项清单。根据服务事项特点和企业需求，推动涉企服务事项清单内容全量纳入基本政务服务板块和 8 大重点服务板块，使“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中的每一条细化举措都能通过服务板块便捷、高效落地。坚持边使用边完善，积极听取基层、企业意见建议，持续迭代完善清单，确保涉企服务事项清单内容始终与企业发展同频共振、同向同行。（牵头单位：区政务数据局、区发改局、区经信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级有关部门）

（四）创新一批“一类事”服务场景。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和产业全链条，集成政府侧、社会侧、企业侧资源，突出“一类事”思路，在基本政务服务基础上，向企业提供场景化定制式的一揽子服务事项组合，拓展项目、科创金融、数据、法治、人才、开放、政策、诉求等 8 大重点服务板块以及其他服务板块。**项目服务板块**。建立完善项目综合服务机制，探索涉企投资项目审批中介联合服务，推进项目用地“一类事”和工业项目准入“一类事”，迭代“多评合一”改革，实现“多评合一编制、现场合一勘查、报告合一评审、批文合一出具”的“四合一”服务。**科创金融服务板**

块。深化创业投资“一类事”，依托南湖基金小镇优势，提供私募基金行业全周期服务，以“投融圈”实现社会资本与实体产业精准耦合；推进科创贷款“一类事”，迭代“科融保”科技金融数字化应用平台，提供多元化融资服务；探索技术转移“一类事”，建立技术交易平台，深化“一院一园一基金”发展模式，形成“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的生态闭环。

数据服务板块。规划建设公共数据基础平台和数据运营平台，促进政企数据融合应用，激发数据价值，提升增值服务效能；探索技术、数据、资本要素集成改革，建设科创要素综合服务平台，推动技术、数据、资本要素融通转化。

法治服务板块。整合公检法、社会机构力量，拓展“惠商港”、企业合规、小额纠纷协同治理等功能，聚焦解决商业纠纷、促进合法经营，提供全方位法律指导服务。

人才服务板块。排摸企业用人需求，对接人才中介服务机构，精准推送产业链高层次人才资源；优化人才宜居宜业环境，依托“嘉兴人才码”，提供人才认定、住房安居、子女就学、居留落户、医疗保健预约等服务，让各类人才充分感受“南湖温度”。

开放服务板块。成立长三角(嘉兴)律师涉外法律服务工作站，提供法律法规政策解读、法治体检、专题培训、矛盾纠纷化解以及国际贸易、海外并购、尽职调查等专项法律服务。加快“走出去”步伐，提供出口退税备案、出入境审批、海外政策预警等服务。

政策服务板块。坚持线上线下一体推进，全量梳理、颗粒化拆解各级政策，建立便捷查询、精准推送、线上兑付、绩效评估机制流程，打造“企业知政策”“政策找企业”

服务模式。**诉求服务板块**。运用企业服务直通车、亲清直通车、政企恳谈会等平台，深化“百名局长联百企”、营商环境“体验官”等载体，全方位收集涉企问题，完善问题限时解决机制，实现问题“发现—交办—办理—反馈”全流程闭环、全过程跟踪。**其他服务板块**。根据服务职责确定相关牵头部门，将难以纳入基本政务服务板块和 8 大重点服务板块的重要工作纳入该板块，确保涉企服务事项在企业综合服务中心和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全量归集、全面覆盖。（牵头单位：区政务数据局、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司法局、区发改局、区经信商务局、区委人才办，区级有关部门）

（五）建立一套常态化运行机制。完善线上线下平台一系列工作运行机制，持续强化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牵引作用，以系统化、体系化、规范化保障“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落地见效、问题闭环解决。**完善企服中心运行机制。**完善“1+3+N”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联办、限时办结反馈”运行模式，明确由区中心牵头抓总，3 大分中心区域统筹，N 个个性化企业综合服务窗口一线落实，实现企业综合服务平台扁平化布局，点对点、面对面畅通企业诉求反馈以及政策落地渠道，实现服务“零距离”。**完善线上线下协同机制。**统筹服务资源、数据，通过综合服务平台电脑端、移动端以及服务大厅自助机等各端衔接贯通，推动线上线下服务全环节系统融合、有效衔接，逐步实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同质量服务。**完善问题闭环处置机制。**搭建以“企业服务直通车”和“基层智治

综合应用”两大平台相结合，以营商环境“体验官”、“政企协商会”等全区各类企业问题诉求反馈渠道为支撑的“2+X”问题归集体系，构建企业问题诉求“受理—转办—办理—督办—反馈—办结”全流程管理闭环，不断提升企业获得感满意度。**完善政企沟通交流机制。**打造常态化政企沟通平台，探索建立政策专项服务机制，以红色代办员队伍为基础，以规上龙头企业为主体，延伸设置企业专属联络员，针对“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实行专项专人解读，不断提升政策宣传的深度和广度。**完善政策评估优化机制。**把企业的满意度获得感作为检验“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落地实效的重要评价标准，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落地、评估全流程长效机制，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落地见效、迭代升级。（牵头单位：区政务数据局、区委改革办、区社会治理中心、区级有关部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改革工作高效推进，成立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由区委书记、区长联合担任组长，区委副书记、常务副区长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一办九组”，办公室设在区委改革办，抽调专人进行实体化运作。

（二）落实工作职责。领导小组负责指导改革方案的制定，以及加强改革工作的全面领导。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各成员单位，负责做好改革方案的制定完善、督促推动工作。各责任单位对照职责，做好清单细化、事项进驻、机制完善等工作。

（三）健全推进机制。建立定期会商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实行例会制度，及时研究协调改革工作各类困难问题。按照10月全面启动、12月形成初步成果的整体时间安排，倒排工作计划，压实工作职责，确保改革任务落实落细落到位。

（四）强化工作合力。充分调动各部门提供增值化服务的主动性和自觉性，集众智、聚合力，持续丰富服务内容，提升服务水平。加强与上级牵头单位沟通汇报，认真梳理跨层级的疑难问题，及时向上提交研究会商，推动问题解决。

- 附件：
- 1.南湖区政府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 2.改革工作任务清单
 - 3.南湖区政府服务增值化改革操作手册
 - 4.南湖区政府服务增值化改革体系架构图 S0
 - 5.南湖区贯彻落实“民营经济 32 条”细化表
 - 6.南湖区推进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专班方案
 - 7.南湖区政府服务增值化改革“一类事”服务场景清单
（特色类）
 - 8.南湖区企业综合服务中心服务清单

附件 1

南湖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省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部署，加强改革工作组织领导，加快打响“E 南湖”营商环境品牌，经区委研究，决定建立南湖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邵潘锋（区委书记）

陈群伟（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组长：虞武君（区委副书记）

钱霄栋（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成 员：范国良（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张志东（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黄 舰（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陈光振（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邓 操（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徐 刚（区政府副区长）

张 杰（区政府副区长）

阿卜杜吉力力·阿卜来提（区政府副区长）

张 乐（区政府副区长）

沈 洁（区政府副区长）

张 城（区政府副区长）

领导小组负责组织、统筹、协调全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适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及时研究解决改革工作遇到的重大问题，确保圆满完成改革任务。领导小组下“一办九组”（办公室、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专项小组、项目服务专项小组、科创金融服务专项小组、法治服务专项小组、数据服务专项小组、政策服务专项小组、人才服务专项小组、开放服务专项小组、诉求服务专项小组）。

附件 2

改革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类别	工作任务	内容	牵头部门	完成时限
1	一清单	精准化匹配“四张清单”与八大服务板块功能	紧扣“民营经济 32 条”具体举措，梳理政策、服务、改革、保障四张清单；精准定位项目服务、科创金融服务等八大服务板块功能，将四张清单与之精准耦合匹配，使“民营经济 32 条”中每一条细化举措都能通过八大服务板块便捷、高效落地。	区委改革办	10 月 15 日前
2		统筹做好企业服务清单的梳理工作	八大入驻板块部门、一类事牵头部门根据各自工作要求，结合企业服务需求，梳理各自增值服务清单，形成企业增值服务清单。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级有关部门	10 月 15 日前
3		开展一对一清单细化和确认工作	组建清单梳理工作小组，与增值服务事项牵头部门开展一对一细化梳理工作，对清单内容进一步确认，形成可落地实施的清单。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级有关部门	10 月 20 日前
4	一中心	构建线下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体系	进一步整合南湖区现有涉企服务机构、人员、窗口资源，构建 1+3+N 线下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体系。	区委编办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10 月 31 日前
5		进驻八大功能板块，完成板块入驻方案上报、按时完成入驻。	各服务板块梳理入驻政策事项、明确服务模式和建立多部门协同机制，完成在大厅进驻。	各板块牵头部门	11 月 15 日前 确定入驻方案； 12 月 15 日前 完成进驻。
6	一平台	政企数据集成	开展“一数一源一标准”治理，探索技术、数据、资本要素集成改革，形成技术、数据、资本要素融通转化生态。归集沉淀民营企业数据，形成企业精准画像。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级有关部门	10 月 31 日
7		企业线上服务资源集成	根据梳理的增值服务事项清单，全面梳理省市各级涉企服务应用，集成线上服务资源，若为市级以上应用，部门向上对接，实现贯通赋能；若为区建应用，部门根据省级要求进行改造，集成至统一平台。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级有关部门	11 月 15 日
8		迭代升级政策精准匹配功能	强化政策发布、量化、解读、兑付、迭代全闭环管理，精准匹配企业所需政策，探索推进“免申即享”服务。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级有关部门	11 月 15 日

序号	类别	工作任务	内容	牵头部门	完成时限
9	一类事	共性高频“一类事”	对照世行营商环境评估 10 个指标领域评估重点和“32 条”落地细则，积极承接涉企服务“一类事”共性高频事项，夯实“一类事”服务场景基本盘。	区营商办 区发改局	10 月 20 日
10		特色服务“一类事”	结合“1341”产业导向和产业链发展各环节，叠加政府侧、市场侧、社会侧增值服务事项，创新开发个性化“一类事”服务场景，积极争取全省推广应用。	区营商办 区发改局	10 月 20 日
11		探索拓展“一类事”	重点查找尚未纳入指导目录以及“32 条”中尚未覆盖到的服务事项，形成次高频服务事项清单，实现“一类事”服务场景全覆盖。	区营商办 区发改局	10 月 20 日
12	一个码	加强企业码推广应用	以企业身份码为载体，关联所有营业主体的营业执照、电子许可证、信用、行政处罚等信息，为企业提供惠企政策直达、监管任务自查自治、企业合规证明开具等增值服务。	区市场监管局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11 月 15 日
13	其他	多个渠道归集问题	搭建以“企业服务直通车”和“基层智治综合应用”两大平台相结合，以全区各类企业问题诉求反馈渠道为支撑的“2+X”问题归集与处置体系，全力畅通问题反馈渠道。	区营商办 区综合信息指挥中心	11 月 15 日
14		闭环管理处置问题	通过基层智治综合应用“一键指令”流转处置涉企问题，明确具体的责任人和办理时限，实现涉企问题交办、流转、办理、反馈、评价闭环高效运行。	区营商办 区综合信息指挥中心	11 月 15 日
15		系统复盘建章立制	比对分析研判涉企问题库中的共性问题，从中挖掘切口小、见效快、易推广的改革事项，推动问题解决从“一件事”到“一类事”、“某个点”到“整个面”、“单环节”到“全链条”的提升。	区委改革办 区营商办	11 月 15 日
16		座谈会	召开市场主体座谈会，精准掌握企业服务需求；召开部门座谈会，梳理企业服务困难问题。	区委改革办	10 月 20 日
17		改革推进会	召开全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推进大会，审议改革方案，全面推进改革工作。	区委改革办	10 月 31 日

附件 3

南湖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操作手册

事项一：打造企业综合服务中心，

（一）牵头单位

- 1.区政务数据局（行政审批局）、区委编办；
- 2.区级涉企业业务牵头部门；
- 3.各镇、街道、园区。

（二）工作目标

系统集成原来分散在各个部门、各个主体的服务内容，打造横向部门联合全覆盖，纵向区、镇（街道）、园区全贯通的“1+3+N”企业综合服务体系，依托“1+8+1”服务板块体系，做好政策综合受理、业务流转、协同处置、意见反馈等工作，强化政策发布、量化、解读、兑付、评估、迭代全闭环管理，打通“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以及企业开办等涉企服务落地“最后一米”。

（三）主要举措

1.组建工作专班。根据南湖实际，整合区委改革办，区营商办，区营商环境工作专班，发改、经信商务等区级涉企业业务牵头部门力量，组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专班，在全力推进改革各项工作的同时，发挥改革牵引作用，根据工作需要，叠加落实“民营经济 32 条”等工作职能，建立健全工作例会、进度晾晒、考核评估等工作机制，加强跨部门、跨领域重点难点问题研究分

析，加大突破攻坚力度，形成统筹联动、系统推进的工作格局。

2.强化人员培训。在省级培训手册的指导下，因地制宜制定南湖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培训手册。举办业务专题培训班，将培训手册作为基础教材，邀请上级条线部门业务骨干专题授课，组织赴省内试点地区现场观摩学习，从理论和实操两个层面增强窗口工作人员对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的系统把握，对“民营经济32条”等重要涉企政策知识以及综合业务系统操作方法的学习，全面提高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操作水平、服务意识和业务能力。

3.优化服务板块。聚焦南湖企业经营发展和主导产业链提升需求，从线上平台、线下窗口两个渠道收集梳理共性高频的基本服务和增值服务事项，构建基本政务服务和项目、科创金融、数据、法治、人才、开放、政策、诉求等8大重点服务板块以及其他服务板块的“1+8+1”服务板块体系。

(1) 项目服务板块。由区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牵头，建立健全项目综合服务机制。针对项目落地过程中中介服务乱象，探索涉企投资项目审批中介联合服务，建立能评、环评、洪评等中介联合体机构库，“点餐式”组建中介联合体，定制“一企一策”组团服务方案。针对土地资源紧缺、取得土地周期长等问题，推进项目用地“一类事”，重点推动存量土地盘活利用、工业设备上楼。针对项目准入评价，推进工业项目准入“一类事”，迭代“多评合一”改革，实现“多评合一编制、现场合一勘查、报告合一评审、

批文合一出具”的“四合一”服务。

(2) 政策服务板块。由区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牵头，强化政策服务统筹协调，组织涉企政策制定的财政、发改、经信、农水等职能部门分类梳理“一业一策”政策清单，依托“一站式”企业服务平台，提供政策查询、精准推送、在线申报、绩效评价等服务，实现涉企政策“精准直达”“免申即享”。

(3) 科创金融服务板块。由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金融办）牵头，深入实施融资畅通工程。针对民间投资活力不足难题，深化创业投资“一类事”，依托南湖基金小镇平台优势，提供私募基金行业全周期服务，以“投融圈”实现社会资本与实体产业精准耦合。针对科技类企业融资难，深化“信用+创业担保”省级试点，用好“科融保”科技金融数字化应用平台，提供多样化融资服务。针对科技成果转化难题，实施科技成果转化“一类事”，深化“一院一园一基金”发展模式，形成“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的生态闭环。

(4) 人才服务板块。由区人才办、区人力社保局牵头，排摸企业用人需求，对接人才中介服务机构，精准推送产业链高层次人才资源。优化人才宜居宜业环境，依托“嘉兴人才码”，提供人才认定、住房安居、子女就学、居留落户、资金补助、医疗保健预约等服务，让人才愿意来、来得了、留得住。

(5) 法治服务板块。由区司法局牵头，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和公平竞争。针对企业合规经营意识不强问题，实施合

规经营“一类事”，实施“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合规改革，围绕产业发展导向出台产业合规指引，为专精特新、拟上市企业提供预防性合规指导服务。针对版权保护难题，实施版权保护“一类事”，为版权企业提供版权登记、盗版专业鉴定、人才招聘及落户审批、奖补类产业扶持政策咨询等全流程增值服务。针对涉企纠纷化解难题，依托浙商纠纷化解在线平台，发挥全省首家工商联人民调解委员会作用，提供涉企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服务。针对企业欠薪处置难题，实施欠薪治理“一类事”，完善欠薪线索核查处置机制，推进欠薪处置提速、增效、强执行。

(6) 开放服务板块。由区经信商务局牵头，成立长三角（嘉兴）律师涉外法律服务工作站，提供法律法规政策解读、法治体检、专题培训、矛盾纠纷化解以及国际贸易、海外并购、尽职调查等专项法律服务。加快“走出去”步伐，提供出口退税备案、出入境审批、海外政策预警等服务。

(7) 数据服务板块。由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牵头，规划建设公共数据基础平台和数据运营平台，开展“一数一源一标准”治理，编制公共数据开放目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目录，促进政企数据融合应用，激发数据价值，提升增值服务效能，为发挥涉企服务应用实战实效提供有力支撑。结合辖区科创平台和科创型企业集聚的特点，重点探索技术、数据、资本要素集成改革，建设科创要素综合服务平台，推动技术要素、数据要素流通，实现技术、数据、资本要素融通转化。

(8) 诉求服务板块。由区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牵头，运用企业服务直通车、亲清直通车·政企恳谈会等平台，深化“百名局长联百企”、营商环境“体验官”等载体，全方位收集涉企问题。在此基础上，提供“有求必应”兜底服务，实现问题全过程闭环处置，让涉企问题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应。开展典型案例复盘，对问题解决中的优秀案例形成《案例汇编》，作为共性服务解决的重要参考。

(9) 其他服务板块。根据服务职责确定相关牵头部门，将难以纳入基本政务服务板块和 8 大重点服务板块的重要工作纳入该板块，确保涉企服务事项在企业综合服务中心和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全量归集、全面覆盖。

事项二：全量归集和全面落地涉企服务事项

(一) 牵头单位

- 1.区发改局、区政务数据局（行政审批局）；
- 2.区级涉企业业务牵头部门。

(二) 工作目标

紧扣“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具体举措，结合“1+8+1”服务板块体系，聚焦企业发展急难愁盼逐条逐项研究明确落地路径，抓好承接落实，确保上下一体、全面贯通、精准承接。

(三) 主要举措

1.细化拆解政策。在省级 145 项细则的指导下，因地制宜拆解“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细化措施。在落实好基本政务服

务板块各项举措的基础上，聚焦 8 大重点服务板块，将通过细化拆解“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梳理出来的涉企服务举措全量纳入涉企服务事项清单，让企业一图读懂“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导向及具体内容。

2.开展精准匹配。精准定位服务板块功能，根据服务事项特点和企业需求，推动涉企服务事项清单内容全量纳入基本政务服务板块和 8 大重点服务板块，难以纳入的事项，一律纳入其他服务板块，使“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中的每一条细化举措都能通过服务板块便捷、高效落地。

3.实施动态更新。按照“边使用边完善”的原则，依托诉求服务功能板块，通过线下走访、线上收集等方式，积极听取基层、企业意见建议，动态迭代涉企服务事项清单，不符合企业现实需求的，及时剔除；企业诉求集中的，规范纳入，确保涉企服务事项清单内容始终与企业发展同频共振、同向同行。

事项三：创新打造“一类事”服务场景

（一）牵头单位

- 1.区委改革办、区政务数据局（行政审批局）；
- 2.区级涉企业业务牵头部门。

（二）工作目标

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和产业全链条，积极推动营商环境“10+N”“一类事”改革，在优化提升基本政务服务的基础上，整合公共服务、社会服务和市场服务，谋划打造与共性高频的基本政

务服务和增值服务关联度高的“一类事”服务场景。企业可以根据所处发展阶段、产业链节点，从自身需求出发自主选择“一类事”服务，引导企业用好、用活、用足政策，进一步提升政策知晓度、政策认可度，赋能产业竞争力提升。

（三）重点举措

1.承接共性高频“一类事”。全面承接涉企服务“一类事”省级指导目录中的企业开办、项目开竣工、水电气网联合报装、商业贷款等共性高频事项，在高质高效办好基本服务事项的同时，结合实际逐步增加增值服务事项，夯实“一类事”服务场景基本盘。

2.打造特色服务“一类事”。结合“1341”产业导向和产业链发展各环节，在创投“一类事”、项目开竣工“一类事”、知识产权保护“一类事”中叠加政府侧、市场侧、社会侧增值服务事项，探索更多创新性增值服务举措，形成具有南湖辨识度的私募基金“一类事”、领军人才项目投产“一类事”、合规服务“一类事”、涉企中介服务“一类事”、科技成果转化“一类事”等特色“一类事”服务场景，推动其在线下综合服务中心、线上服务平台落地运行，并积极争取全省推广应用，为企业提供更加个性化、套餐式服务。

（1）私募股权基金“一类事”：聚焦南湖区私募股权基金集聚的特点，创新开发私募基金“一类事”特色服务场景，在私募基金企业开办阶段、私募基金产品交易阶段、私募基金企业发展阶段针对性提供私募基金综合服务平台服务、综合法律服务、投融资对接服务等增值化服务，构建私募基金行业全周期服务体系。

(2) 领军人才项目投产“一类事”：聚焦领军人才项目这一细分项，线上依托“人才 e 点通”服务云平台、“南湖人才码”和“企业综合服务平台”等资源，线下做强做精“红色代办”专业服务队伍，在项目认定、项目审批、政策直达快享等环节提供集成化、保姆式服务，提升人才在南湖的归属感获得感。

(3) 企业合规服务“一类事”：聚焦当前南湖产业共性风险多、合规建设意识弱、竞争力提升受阻等问题，通过构建“六个一”（一种模式、一批指引、一众人才、一套课程、一个中心、一套政策）合规建设体系，实现从“一企”合规到“一起”合规的蝶变，为企业快速成长保驾护航。

事项四：上线线上综合服务平台

（一）牵头单位

- 1.区政务数据局（行政审批局）；
- 2.区级涉企业务牵头部门。

（二）工作目标

结合“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落地要求，按照线上线下协同、同质同效办理的原则，打造“E 南湖”线上企业综合服务平台，推广应用电子营业执照“企业码”，不断完善平台功能，全面提升线上综合服务能力和政策支持力度，实现“企业所需即所归，企业所办即所能”，为“千企千面”提供“全天候”“不打烊”服务。

（三）主要举措

- 1.迭代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全面梳理省市区各级涉企业服务应

用，分类上架到线上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实现一个入口进。其中省市应用要求贯通到县（市、区）的，通过系统对接、数据对接、内容对接等方式贯通到位；区级开发应用根据以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推动“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落地要求，按需对接、按需优化、按需整合，加快功能模块迭代步伐，切实提升应用为企业服务实战实效。同时依托涉企服务应用，打造税务、法律、人社等共性功能模块，不断提升服务效能。

2.拓展企业码应用。将企业码应用作为最大限度提升综合服务平台功能的重要载体，拓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优势，推动以“企业码”为载体的经营主体信息“应归尽归”，建立“一企一档”电子档案库，推动企业画像更精准。不断丰富“企业码”在行政审批、公共服务、政策兑付等多领域场景化应用，帮助企业一码即享“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服务，实现“一码通行”“一码通展”“一码通办”“一码通达”。

3.推动政策精准直达。多渠道整合发改、经信、市场监管、自然资源和规划、税务等多部门涉企数据库，归集沉淀多维度企业数据，形成企业精准标签（包括基本信息、经营信息、项目信息、产业链等）。梳理拆解“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最小颗粒度”，根据企业标签，运用大数据算法和人工智能技术，为企业高效计算政策匹配度、精准推送政策解读、详细指引申报流程，变“企业找政策”为“政策找企业”，实现政企智慧互动。

4.开发数字化应用。积极探索展示“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

政策落实落地的可视化表达，以“基层智治综合应用”为载体，以技术融合、业务融合、数据融合为抓手，实现“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和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一体融合推进工作“一屏总览”。

事项五：建立健全常态化推进运行机制

（一）牵头单位

- 1.区政务数据局（行政审批局）、区委编办；
- 2.区级涉企业业务牵头部门；
- 3.各镇、街道、园区。

（二）工作目标

按照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要求，完善线上线下平台一系列工作运行机制，持续强化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牵引作用，以系统化、体系化、规范化保障“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落地见效、问题闭环解决。

（三）主要举措

1.完善企服中心运行机制。完善“1+3+N”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联办、限时办结反馈”运行模式，明确由区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牵头抓总，南湖高新区、湘家荡区域、南湖新区分中心区域统筹，N 个个性化企业综合服务窗口一线落实，实现企业综合服务平台扁平化布局，点对点、面对面畅通企业诉求反馈以及政策落地渠道，实现服务“零距离”。

2.完善线上线下协同机制。按照线上线下协同、同质同效办理的原则，统筹服务资源、数据，通过综合服务平台电脑端、移动端以及服务大厅自助机等各端衔接贯通，深化基本政务服务和增值服务线上线下一体化，推动线上线下服务全环节系统融合、有效衔接，逐步实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同质量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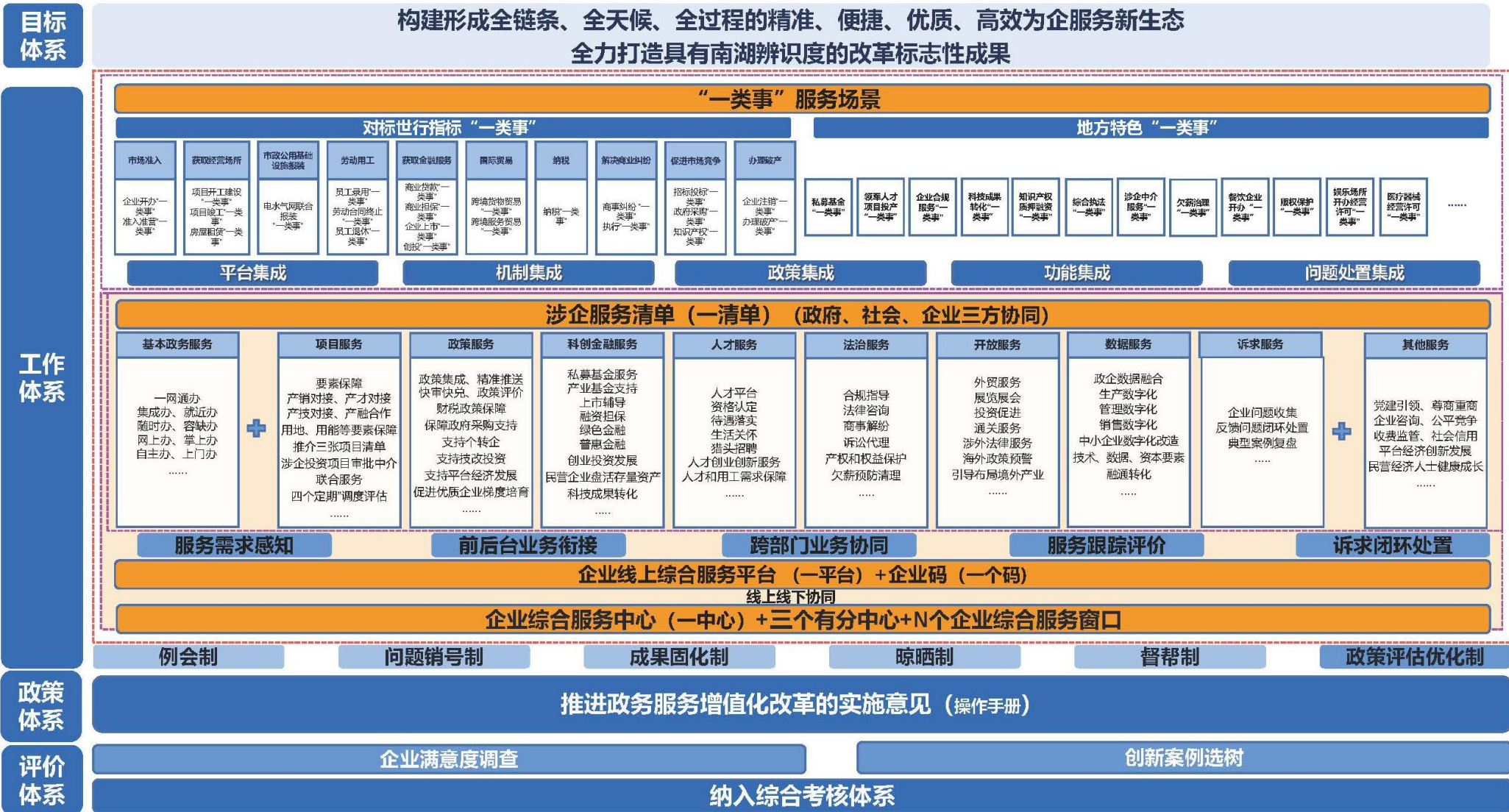
3.完善问题闭环处置机制。搭建以“企业服务直通车”和“基层智治综合应用”两大平台相结合，以营商环境“体验官”“亲清直通车·政企恳谈会”“政企协商会”“营商环境暨高质量发展观测点”等全区各类企业问题诉求反馈渠道为支撑的“2+X”问题归集体系，构建企业问题诉求“受理—转办—办理—督办—反馈—办结”全流程管理闭环，不断提升企业获得感满意度。

4.完善政企沟通交流机制。打造常态化政企沟通平台，探索建立政策专项服务机制，以红色代办员队伍为基础，以规上龙头企业为主体，延伸设置企业专属联络员，针对“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实行专项专人解读，不断提升政策宣传的深度和广度。

5.完善政策评估优化机制。把企业的满意度获得感作为检验“民营经济 32 条”等涉企政策落地实效的重要评价标准，按照“企业满意作为第一满意、企业评价作为第一评价”的原则，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落地、评估全流程长效机制，建立多维度政策评估体系，推动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落地见效、迭代升级。

南湖区政府服务增值化改革体系架构图S0

构建形成全链条、全天候、全过程的精准、便捷、优质、高效为企服务新生态
全力打造具有南湖辨识度的改革标志性成果



附件 5

南湖区贯彻落实“民营经济 32 条”细化表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 化 措 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 宣贯	地方细化 落实			
1	保障类	(一) 强化财税政策保障	做好税费争议协调。建立问题快速反应机制，设立服务联络站，精准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收集纳税人缴费人的需求建议，确保纳税人日常诉求得到及时响应。		√	线下：窗口服务	诉求服务	区税务局
2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延续优化完善实施阶段性税费优惠政策的决策部署，依规加大减税降费力度。	√		线上：浙江税务征纳沟通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3		(二) 加大产业基金支持力度	组建总规模 200 亿元基金集群，包含产业招商子基金、科创招商子基金等 9 个子基金，吸引国内外优质资本、项目、技术、人才向我区聚集，助力优质企业落地我区，支持本地企业发展壮大。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财政局 (区金融办)
4			出资 7.5 亿元参组省级高端装备基金和科技创新母基金，利用省级大基金与地方基金叠加，进一步加大对企业引进扶持培育，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5			在基金管理人遴选公告中鼓励基金加大对民间投资项目的支持。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6			利用产业基金赋能招商引资，加速一批优质项目落地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7			加大重大产业项目用地保障力度。对纳入省重大产业项目库的特别重大、引领性、和示范性重大产业项目先行保障用地指标，如指标不足，申请预支计划指标。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8		按照投资项目不同行业生命周期，支持工业用地采取弹性年期出让、先租后让、长期租赁等供应方式，合理确定土地供应方式和使用年限，有效降低企业用地成本。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9		推动存量土地盘活利用。推进低效用地在开发，加大低效工业用地整治力度，支持低效工业企业以自主改造、联合开发等方式，实行“退二优二”“退低进高”。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10		支持民营企业改造提升。在符合详细规划、不改变土地用途的前提下，在自有工业用地上提高容积率新建、扩建生产性用房或利用地下空间，不再增收土地价款。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11		支持工业项目配套建设，对符合条件的存量工业项目，配套建设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占项目总用地面积比例上限由 7%提高到 15%，建筑面积占比上限提高到 30%。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12	保障类	(四) 强化用能保障	2023年新增光伏容量60兆瓦,挖掘存量用能4万吨标煤以上,新增能耗10万吨以上,支持民间投资项目的比重不低于70%。		√	线下: 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区发改局
13		(五) 强化金融保障	深入实施融资畅通工程,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创新民营企业专属金融产品服务,推动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		√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财政局 (区金融办)
14			指导企业做好制造业中长期贷款项目申报工作。		√	线上: 国家重大项目库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15		(六) 强化人才和用工需求保障	线上线下齐发力,加大基础人才招聘力度,夯实人才基本盘;引进发展两手抓,聚焦高端人才引进工作,瞄准人才制高点。		√	线上: 相关人力资源网站 线下: 人才招聘活动	人才服务	区人社保局
16			对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开展用工职业技能培训,按规定给予补贴。		√	线下: 窗口服务	人才服务	
17			通过引进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科技型企业、平台型企业等,引育一批领军人才、青年人才等创新人才。		√	线下: 窗口服务	人才服务	
18			加强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加快服务区域经济产业发展的产教融合城市建设,加强公共实训基地建设。		√	线下: 公共实训基地	人才服务	
19			加强紧缺性工种职业技能培训力度,依托南湖智造产业学院平台高质量培养技能人才,加大对嘉兴首席工匠、嘉兴巧匠等高技能人才遴选申报和支持力度。		√	线下: 南湖智造产业学院等平台	人才服务	
20		(八) 充分发挥民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	聚焦发展“微电子、智能装备、生命健康”三大主导产业,加快形成一批标志性高新产业链和创新型产业集群。		√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科技局
21			持续推进“深根计划”,常态化梳理汇总清华大学重点推广项目信息,争取更多“清华系”优质项目落地。		√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22		(九) 鼓励发展创业投资	进一步优化政府产业基金投资结构,对非定向创投基金给予倾斜。		√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发改局
23			对优质创投基金管理人,纳入“白名单”管理。在参与政府产业基金出资组建的定向或非定向子基金管理人选聘中,给予“白名单”基金管理人政策上倾斜。		√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24	(十一) 加大政府采购对中小微企业支持力度	政府采购专门预留给中小企业的份额不低于90%。		√	线下: 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财政局 (区金融办)	
25		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给予小微企业10-20%的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	线下: 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26	(十二) 严格落实招投标“七个不准”	推广使用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	线上: 嘉兴市南湖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27	保障类	(十三) 加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力度	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重点加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监管。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28			加强部门联动。进一步完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审计监督部门、纪检监察机关、司法机关等部门的协同联动机制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29			加大查处力度。公安部门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形成震慑。通过对已有线索继续深入挖掘，争取在打击治理招投标违法犯罪方面继续扩大战果。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30			加强对专项整治结果的应用，将各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成果合理合规应用于招标投标活动，引导企业诚信经营。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31		(十九) 推动平台经济创新发展走在前列	关注产业链做优，整合优化跨境资源。完善新型外贸物流体系建设，鼓励跨境电商企业共建共享公共海外仓。		√	线上：嘉兴市跨境电商综试区公共服务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区市场监管局
32			加大外综服、跨境直播、物流、通关、融资等服务配套企业招引力度，持续为跨境电商企业赋能，提升南湖园区跨境电商产业竞争力。		√	线上：嘉兴市跨境电商综试区公共服务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33		(二十四) 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	扎实推进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融合履职，开展惩治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完善行刑双向衔接机制，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司法局
34			组织开展全区涉企刑事案件专项执法检查工作。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35			开展“护航 2023”优化提升企业刑事防控能力专项行动，加强涉企案件入企调查，优化涉企刑民交叉案件强制措施适用，最大限度保护民营企业家人身权益和其他权益。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36		(二十六) 推动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	建立一站集成企业综合服务中心。整合政务服务和服务业、经济商务、农业、科技、市场管理等领域事业机构相关服务职能和人员力量，成立区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统筹涉企服务事项，推进企业服务高效便捷。		√	线上：企业综合服务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37	(二十七) 创新优化监管执法方式	杜绝“一刀切”“运动式”执法，严禁未经法定程序要求市场主体普遍停产停业。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38	(二十八) 完善社会信用激励约束机制	健全政务失信记录和惩戒制度，将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违约毁约、拖欠账款、拒不履行司法裁判等失信信息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	线上：信用中国（浙江）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发改局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39	保障类	(二十九)完善拖欠账款和欠薪常态化预防清理机制	引导民营企业规范用工、劳动者理性维权,依法打击拖欠工资违法行为以及编造虚假事实或采取非法手段讨要农民工工资的违法行为。		√	线下:窗口服务	人才服务	区人力社保局
40		(三十一)营造尊重民营经济创新创业的舆论环境	依法严厉打击以负面舆情为要挟进行勒索,蓄意炒作、造谣抹黑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等行为,健全相关举报机制,降低企业维权成本,维护企业生产经营秩序。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公安分局
41	服务类	(一)强化财税政策保障	依托浙江税务征纳沟通平台,为纳税人提供个性化精准推送服务。	√		线上:浙江税务征纳沟通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税务局
42			加强政策宣传辅导。研究部署税费优惠政策落实相关工作,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发挥征纳沟通平台效用,针对不同主体开展政策宣传、精准推送、精准解读各项优惠政策。		√	线上:浙江税务征纳沟通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43			推动政策精准落实。梳理税费优惠政策,测算税收优惠数据,实现更加精准的“政策找人”“政策上门”,让税费政策应知尽知、应享尽享。		√	线上:浙江税务征纳沟通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44		(二)加大产业基金支持力度	在基金投后管理的过程中引导鼓励基金加强对民间投资力度。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财政局 (区金融办)
45			重点支持民营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招引和培育。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46		(五)强化金融保障	鼓励符合条件的上市企业再融资,积极运用直接融资工具。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47	通过与银行、科技保险、信保基金等机构合作,推出专属金融产品。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48	深化企业上市“一件事”集成服务,推动更多民营企业上市融资和再融资。				√	线上:“凤凰丹穴”数字化应用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49	推广科技创新债、绿色债券等直接融资工具,鼓励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发债融资。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50	坚决落实民营企业贷款“两个一致”要求,稳步提高新发放企业贷款中民营企业贷款占比。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51	(六)强化人才和用工需求保障	开展人力资源市场违规职业中介专项整治行动,定期发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红黑榜”名单。			√	线上:南湖区人民政府官网 线下:窗口服务	人才服务	区人力社保局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52	(七) 向民营企业推介三张项目清单		支持民间投资参与新能源发展项目，对投资建设公用充电站、加氢站等设施的，配合做好补助发放工作。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区发改局
53			支持民间资本与国有资本联合，依法依规通过合资共设、股权转让、增资扩股等方式，共同参与重大项目投资建设运营。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54			梳理形成向民营企业推介的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清单、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项目清单、完全使用者付费的特许经营项目清单，依法依规吸引民间资本参与建设。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55	服务类	(八) 充分发挥民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	充分发挥民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鼓励民营企业参与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科技局
56			按照“储备一批、培育一批、认定一批”，择优遴选重点培育对象，构建“微成长、小升高、高壮大”梯队培育库。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57			实施大中型企业研发体系建设和研发能力提升工程，加快推进闻泰通讯先进终端与智能控制平台、加西贝拉特种压缩机研发平台等重点工程建设。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58			深化院企合作联盟。发挥“院企合作联盟”作用，定期开展院企双向合作交流，鼓励企业与院所联合开展卡脖子技术、关键核心技术、行业共性技术攻关。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59			加大“研究院招商”力度，推进南湖实验室、南湖研究院和柔电院组建各自的成果转化公司，重点依托南湖实验室军科系资源，推进更多军科科技成果转化落地南湖。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60			以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500 万元以上、尚未升规的中小微企业为重点，对入库企业重点培育监测，积极推动升规纳统。		√	线上：全国统计系统基本单位名录库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61			优化整合全区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平台，进一步推动大型科研仪器、科技文献、科学数据等创新资源开放共享。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62			全量梳理创业投资企业投资抵扣、天使投资人个人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清单，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切实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63	(九) 鼓励发展创业投资	积极推动企业股改上市。贯彻落实浙江省“凤凰行动”计划和嘉兴市“上市 100”专项行动计划，鼓励创业投资企业、创业投资基金以 IPO（首次公开募股）、并购重组等形式退出。		√	线上：“凤凰丹穴”数字化应用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发改局	
64		依托“基金小镇-投融圈”平台，针对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举办线上线下投融资对接会，促进项目与资金深度融合，解决初创企业、成长型企业融资难题。		√	线上：基金小镇-投融圈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65		支持行业协会、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信评估机构、专业市场调查机构等与创业投资相关的中介机构发展，鼓励中介服务机构为创业投资主体提供行业研究、财务及法律咨询、市场预测、资产评估、人才培养等多元化专业服务。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66	服务类	(十) 支持民营企业盘活存量资产	对辖区内民营规上企业进行一次全面走访调查，指导民营企业开展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工作，对有意愿的企业进行信息登记。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发改局
67			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全面梳理全区存量资产，高质量建立台账。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68			鼓励民营企业通过产权交易、并购重组、不良资产收购处置等方式盘活自身资产，用于新项目建设。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69			积极帮助有意愿的民营企业开展尽职调查、指导编制盘活工作方案、落实资产盘活条件，引导民营企业利用回收资金开展新项目建设，推动民营企业降低负债、提高资产质量和运营水平，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70			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推动一批标志性项目发行上市。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71		(十三) 加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力度	开展系列打击检查行动，严厉打击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等中介机构、评标专家等的违法违规行为，肃清招标投标市场的不正之风。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72		(十五) 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	聚焦公用事业、政府采购、招投标等重点行业和领域，深入开展全区破除地方保护和行政性垄断专项行动。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市场监管局
73			未经公平竞争不得授予经营者特许经营权，不得限定经营、购买、使用特定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74		(十七) 实施“千团万企”行动助力民企拓市场	推动民营企业赴境外参展拓市场，推进“拓市场、拓订单”行动，加大参展政策和重点展会信息的宣传力度。		√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75			支持内外贸一体化，积极培育一批内外贸一体化示范企业。		√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76	(十八) 引导有序布局境外产业	常态化开展“丝路护航”活动，完善对外投资服务生态体系，每月发布国别产业、政策、法律等动态，为企业“走出去”提供金融、保险、法律、安全、人才等一站式服务。		√	线上：企业服务工作组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77		支持民营企业加强国际产能合作和第三方市场合作。		√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78		畅通商务人员跨境交流渠道。		√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79	服务类	(十九) 推动平台经济创新发展走在前列	关注企业大数据应用，推动营商环境精确营造。持续完善电商主体库，建立电商主体画像。加大本地平台企业情况排摸，完善平台申报数据，强化线上线下一体化巡查。		√	线下：窗口服务	数据服务	区市场监管局		
80			关注企业信用发展，探索信用扶持平台经济。探索更加完善的信用分类，拓展联合惩戒覆盖面，进一步拓展“主动信用修复”机制的扩面提质量。		√	线上：嘉兴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81			关注监管手段拓展，充分发挥柔性综合举措作用。采取差异化管理措施，综合运用提醒、约谈、告诫、处罚等手段，及时降低本地平台、类平台市场主体在经营中的违规风险。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82			关注多部门协作推进，第一时间掌握监管动态底数。进一步加大各部门之间的协作推进，建立数据共享，可以在注册登记时第一时间掌握其开展网络经营活动状况。		√	线上：互联网+监管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数据服务			
83			关注平台服务指导，融金融扶持。持续发力跨境电商、直播电商，大力实施“南湖品牌”出海计划，打造国内一流的电商产业创新示范基地。		√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84			以南湖区跨境电商联盟和南湖区跨境电商服务队为依托，加强对传统外贸企业和电商企业的跨境业务指导。		√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85			以跨境电商运营中心为载体，政企合力实现双线问诊。通过线上线下投融圈等平台，推动资金有效流动，助力实体经济转型升级、跨境电商产业快速发展。		√	线上：投融圈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开放服务			
86			充分开展合规培训和宣传，常态化开展平台企业自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升行业自律。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87			(二十) 支持个体工商户升级为企业	结合实际，精准化开展“个转企”宣传。梳理打包“个转企”各项政策，充分利用“三员走访”、“双随机”等工作，发放“个转企”宣传资料，不断扩大宣传面，营造浓厚氛围。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市场监管局
88				专人对接，精确化前移“个转企”服务。结合南湖区实际，第一时间与行政审批部门展开对接，对办理“个转企”的流程与相关资料进行全面梳理。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89	各乡镇（街道）设专人提供个体户转企业专门服务，对有意向的个体工商户，现场实行一对一服务。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90	积极培育，精细化帮扶“个转企”升级。结合“个转企”行业指导目录，将“个转企”重点放在规模、产业、资源上有优势的行业，有针对性地开展“个转企”工作分类指导，并实现全程“菜单式”服务。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91	服务类	(二十一) 支持企业加大技改投资	鼓励传统产业企业发布关键技术需求。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92		(二十二) 强化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支持	支持企业加快实施以节能降碳为核心的绿色化改造。引导企业对标绿色制造标准，加快绿色工厂建设。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93		(二十三) 构建完善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	聚焦数字经济、智能装备和生物医药等领域，实施新一轮“雄鹰行动”，努力新增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雄鹰企业”。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94			支持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全面巩固和提升全球市场地位。调整优化“专精特新”企业服务e站入驻机构，精准排摸企业发展需求，开展智改数专、降本增效等专项服务活动。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95			针对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单项冠军企业、产业链领航企业等优质企业，分层分类建立培育库。培育壮大优质企业群体。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96		(二十四) 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	持续推进涉企“挂案”问题整治，扎实开展涉民营企业刑事“挂案”数字监督。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司法局
97			加强民营企业内部贪腐案件办理，开展护企“啄木鸟”法律监督专项行动，强化追赃挽损，综合运用检察建议等方式，引导企业建立健全适合自身特点的内部反腐机制。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98			聚焦知识产权保护“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体系建设，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做好与青浦区局共同签署“青嘉知识产权系协同保护”合作框架协议后的系列工作。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99			加快推进智能制造企业专利预审采集，全面协助嘉兴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争创国家级。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100			构建行政司法保护衔接机制，不断强化行司“双轨制”，努力实现对知识产权全方位、立体化的保护。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101		(二十五)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深入开展“同心同廉”清廉民企建设行动，全面开展规上（限上）民营企业清廉建设全覆盖攻坚行动。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委统战部
102			搭建“亲清直通车·政企恳谈会”等与民营企业定期沟通交流机制，建立问题诉求“收集-反馈-解决”闭环管理。		√	线下：窗口服务	诉求服务	
103			建立民营企业参与涉企政策制定等机制，促进政企交流、增进政商互信。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104			强化与民营企业的政策沟通，依法依规履行涉企政策调整程序，根据实际设置合理过渡期，避免政策“断档”和“急转弯”。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105			建立领导干部定点联系民营企业、民间投资重大项目制度，实行常态调研服务机制。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106	服务类	(二十八)完善社会信用激励约束机制	建立行政处罚后信用修复渠道主动告知机制,加强“唤醒式”主动信用修复服务和信用修复流程指引,及时删除符合法定条件的失信信息,实现依法有序退出失信名录。		√	线上:嘉兴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发改局
107			持续完善破产重整企业信用修复机制,支持破产重整企业金融信用修复、纳税信用修复和其他公共信用修复,助力重整企业恢复信用。		√	线上:嘉兴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108		(二十九)完善拖欠账款和欠薪常态化预防清理机制	健全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账款长效机制。		√	线下: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109		(三十)促进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成立“之江同心·民营企业家访宣讲团”,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和新时代浙商精神。		√	线下:窗口服务	其他服务	区委统战部
110			积极开展优秀企业家选树活动,加强先进事迹、突出贡献的宣传报道。		√	线下:窗口服务	其他服务	
111			深入开展“禾商青蓝接力工程”,大力实施新生代“双传承”计划。		√	线下:窗口服务	其他服务	
112		(三十一)营造尊重民营经济创新创业的舆论环境	在区级主流媒体开设各类专题、专栏,对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和民间投资重大项目开展常态化的正面宣传报道。		√	线下:窗口服务	其他服务	区委宣传部
113		(三十二)建立健全“四个定期”调度评估工作机制	持续抓好民营经济各项政策的宣传贯彻落实。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发改局
114			定期研究本地主导产业的产业链、本地投资项目和外迁投资项目情况,定期听取民营企业、民间投资项目情况的汇报。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区发改局
115			定期对区重点工业、服务业企业进行开展运行监测分析,形成监测分析报告。		√	线上:浙江省企业运行监测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其他服务	
116			(十五)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	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坚持对各类所有制企业在权益保护等方面一视同仁、平等对待。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117		(十六)严格实行“非禁即入”	对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之外、法律法规未明确禁止准入的行业、领域、业务等,不得额外对民间投资主体设置准入条件。不得将政务服务事项转为中介服务事项。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发改局
118	政策类	(十七)实施“千团万企”行动助力民企拓市场	对参加国外重点展、非重点展的企业,分别给予每个摊位市区联动最高2.5万元、1.5万元补助;对港澳台重点展、非重点展,每个摊位市区联动最高补助1.5万元、1万元。		√	线上:嘉兴市企业服务综合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119			加大出口短期信用保险等支持力度,对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扶持比例不低于65%,单家市区联动不超过500万元。		√	线上:嘉兴市企业服务综合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120		(二十一)支持企业加大技改投资	支持企业加大技改投资,对生产性设备投资5000万元以上、3000万元以上、1000万元以上、500万元以上的符合南湖产业导向的项目,分别按生产性设备投资额的10%、8%、6%、4%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限额3000万元。		√	线上:嘉兴市企业服务综合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121	政策类	(二十二) 强化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支持	加快实施“两化”改造，累计征集 30 家数字化服务商、遴选产生 6 家数字化改造总承包商，重点推进细分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出台面向细分行业“N+X”改造项目的退坡奖补机制，鼓励中小企业“学样仿样，复制推广”。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122			针对标杆示范加强政策扶持，加快打造一批数字化绿色化标杆示范项目，例如对工业互联网平台、绿色工厂等荣誉给予最高 20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	线上：嘉兴市企业服务综合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123		(二十三) 构建完善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	对经认定的国家级“单项冠军”、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和省级“隐形冠军”，市区联动分别给予 300 万元、150 万元和 100 万元，对经认定的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给予 10 万元奖励。		√	线上：嘉兴市企业服务综合平台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经信商务局
124		(二十四) 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	编制《嘉兴南湖区跨境电商知识产权保护指引》，为辖区跨境电商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可行性参考。		√	线下：窗口服务	政策服务	区市场监管局
125		(三十一) 营造尊重民营经济创新创业的舆论环境	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舆论环境和时代氛围，对民营经济人士合法经营中出现的失误失败给予理解、宽容、帮助。		√	线下：窗口服务	其他服务	区委宣传部
126	改革类	(三) 保障合理用地需求	探索混合用途供地，单一工业用地可突出主导用途（工业建筑面积不低于 50%），兼容仓储、物流、研发、办公、商业等混合用途。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区自然资源规划分局
127			推动工业设备“上楼”，经批准实施改造提升的项目，符合详细规划及相关技术规范的前提下，容积率宜高则高。	√		线下：窗口服务	项目服务	
128			鼓励集中连片改造，工业用地利用相邻零星宗地实施低效用地再开发的，单宗零星用地面积不超过 3 亩，累计面积不超过再开发项目用地总面积 10% 的用地，可办理协议出让手续，并以市场评估价补交土地出让金。		√		线下：窗口服务	
129		(五) 强化金融保障	深化“创业担保贷款在线”应用，着力破解企业贷款贴息难题。		√	线上：“创业担保贷款在线”应用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财政局 (区金融办)
130	(六) 强化人才和用工需求保障	探索与嘉兴南湖学院间开展校地合作，为企业培养高素质人才。		√	线下：窗口服务	人才服务	区人力社保局	
131	(八) 充分发挥民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	推动研究院经济发展壮大。建立科创载体评估体系，实行以绩效考核为导向的分层分类考核办法。		√	线下：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科技局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132	改革类	(九) 鼓励发展创业投资	试行简化基金 LP 变更流程, 进一步提高在区域性股权市场登记的有限合伙型基金工商变更登记效率。		√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区发改局
133			推进 QFLP 试点。尽快打造 QFLP 模式利用投资的示范性案例, 打通外商投资新渠道, 提升区域对外开放新能级。		√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134			探索推进投资份额转让。与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开展深度合作, 科学设计投资份额转让产品方案, 打通险资等持牌资管机构对基金份额的投资通道, 系统性地引进长期资本。		√	线上: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平台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135			探索 S 基金支持。探索成立 S (母) 基金, 拟通过公开方式选聘基金管理人, 通过设立 S (子) 基金等方式支持投资份额转让工作, 提高份额转让的成功率。		√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136			深化“基金+产业招商”“基金+产业园区”模式, 招引和落地优质产业项目。		√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137			打造线上无纸化注册变更平台, 通过线上资料提交、合伙人并行签约、服务团队免费代办等一系列方式, 最终形成“零次跑”的注册、变更等服务流程, 为创业投资主体入驻开展“保姆式”一对一服务。		√	线上: 无纸化注册变更平台 线下: 窗口服务	科创金融服务	
138			(十四) 增加招标人的自主权利	全区范围开展“评定分离”, 依法落实招标自主权。		√	线下: 窗口服务	
139	(十六) 严格实行“非禁即入”	探索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 建立市场准入壁垒投诉和处理回应机制。		√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发改局	
140	(二十四) 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	设立南湖区企业合规人才库, 出台企业合规管理课程, 挂牌设立南湖区产业合规中心, 制定《产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		√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司法局	
141		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 积极推进刑事诉讼全流程适用, 探索从个案合规向行业合规延伸, 放大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的社会效应。		√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142		编制出台微电子、智能装备、建筑业三大产业预防性产业合规指引 3 部。		√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143		探索建立健全与合规评价、合规认证相关联的信用修复、惠企政策供给等激励机制。		√	线上: 嘉兴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144	(二十五)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制定亲清政商交往“正面、负面清单”, 明确党政干部和民营企业企业家交往规则。		√	线下: 窗口服务	其他服务	区委统战部	
145	(二十六) 推动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	打造“一类事”服务场景, 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和产业全链条探索个性化“一类事”, 提供套餐式服务。		√	线下: 窗口服务	/	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	

序号	类别	重点工作	细化措施	落实类型		服务方式	板块	牵头责任单位
				省政策宣贯	地方细化落实			
146	改革类	(二十七) 创新优化监管执法方式	按照 20%以上比例全面统筹行政执法计划, 以执法监管“一件事”为切口, 全面推行“综合查一次”, 推切实减少入企频次, 有效解决“执法扰民”, 实现执法减员、企业减负、群众有感。		√	线上: “综合查一次”数字化应用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47			探索建立轻微违法行为容错免责机制, 推动制定具体化、标准化的不予处罚事项清单和轻微违法、不予处罚告知承诺清单。		√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148			创新普法宣传途径, 推行企业“定制式普法+服务式体检”模式, 根据企业经营特点量身定制合规辅导和预警提醒。		√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149		(二十八) 完善社会信用激励约束机制	推动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证明。	√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区发改局
150	推进“信用修复一件事”改革, 实现信用修复全流程线上办理, 企业公共信用评价不良率降低至 3%以下。			√	线上: 嘉兴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线下: 窗口服务	法治服务		

附件 6

南湖区推进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专班方案

按照省关于加快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与“民营经济 32 条”一体融合推进的部署要求，根据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需要，在领导小组统筹抓总之下，设立“一办九组”，具体负责各领域工作推进。主要任务是进一步细化拆解“民营经济 32 条”，加快推动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落地、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和“企业码”上线，全面梳理具有南湖特色的“一类事”清单和服务清单，推动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与“民营经济 32 条”一体融合推进。

一、专班组成

（一）办公室

1.主要职责：负责统筹全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编制实施方案、完善推进机制，协调推进重点改革事项落地，做好改革经验总结等工作。建立晾晒机制，营造争先创优、比学赶超的改革氛围。区委改革办承担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主任：虞武君（区委副书记）

钱霄栋（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副主任：冯月苹（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桂晓梅（区委改革办）

成 员：王灵洁（区营商专班）、蒋润泽（区委改革办）、曹传辉（区发改局）、王欢（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张丽（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赵罕金（区营商专班）、余雅莲（区营商专班）

（二）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专项小组

1.主要职责：负责统筹做好增值服务事项进驻、服务全程跟踪督办以及涉企服务问题分析研判、复盘提升等工作，打造线上线下一体融合服务体系，负责建立与各业务板块牵头单位的协同联动机制，形成高效顺畅运转格局。区政务数据局承担小组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组 长：冯月莘（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

副组长：吕祥松（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祝建平（区司法局）、叶纪斌（区发改局）、姚伟（区经信商务局）、汪军（区财政局）、夏滨（区人力社保局）、钟屹（区市场监管局）

（三）项目服务专项小组

1.主要职责：围绕项目服务的全周期、全链条，搭建线上线下一体融合的服务体系，制定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窗口设置及运作方案，并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统筹下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区政务数据局承担小组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组 长：冯月莘（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

副组长：叶纪斌（区发改局）、张为国（区经信商务局）吕祥松（区政务数据局<行政审批局>），项目服务重点环节责任单位分管负责人

（四）科创金融服务专项小组

1.主要职责：围绕科创金融服务的全周期、全链条，搭建线上线下一体融合的服务体系，制定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窗口设置及运作方案，并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统筹下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金融办）承担小组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组 长：甘人杰（区科技局）、夏峰（区财政局<区金融办>）

副组长：孙斌（区科技局）、沈佩华（区财政局<区金融办>）、钟屹（区市场监管局）

（五）法治服务专项小组

1.主要职责：围绕法治服务的全周期、全链条，系统集成政府、社会涉企服务资源，搭建线上线下一体融合、快速精准匹配企业所需的服务体系，制定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窗口设置及运作方案，并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统筹下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区司法局承担小组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组 长：吴红秀（区司法局）

副组长：吴政文（区法院）、胡晨飞（区检察院）、张云华（区工商联）、胡浩波（区公安分局）、祝建平（区司法局）、钟屹（区市场监管局）、吕祥松（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陈振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六）数据服务专项小组

1.主要职责：围绕数据服务的全周期、全链条，搭建线上线下一体融合的服务体系，制定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窗口设置及运作方案，并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统筹下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区政务数据局承担小组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组 长：冯月苹（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

副组长：姚振强（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叶纪斌（区发改局）、姚伟（区经信商务局），各数据要素责任单位分管负责人

（七）政策服务专项小组

1.主要职责：围绕政策服务的全周期、全链条，搭建线上线下一体融合的服务体系，制定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窗口设置及运作方案，并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统筹下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区发改局承担小组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组 长：王玮（区发改局）

副组长：叶纪斌（区发改局）、姚伟（区经信商务局），各政策制定责任单位分管负责人

（八）人才服务专项小组

1.主要职责：围绕人才服务的全周期、全链条，系统集成政府、社会涉企服务资源，搭建线上线下一体融合、快速精准匹配企业所需的服务体系，制定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窗口设置及运作方案，并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统筹下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区委人才办、区人力社保局承担小组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组 长：肖绿英（区人力社保局）、陈振伟（区委人才办）

副组长：张云华（区工商联）、姚伟（区经信商务局）、朱新强（区教育体育局）、胡浩波（区公安分局）、夏滨（区人力社保局）、丁轶群（区交通运输局）、陈沛根（区卫生健康局）、钟屹（区市场监管局）、吕祥松（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

（九）开放服务专项小组

1.主要职责：围绕开放服务的全周期、全链条，系统集成政府、社会涉企服务资源，搭建线上线下一体融合、快速精准匹配企业所需的服务体系，制定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窗口设置及运作方案，并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统筹下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区经信商务局承担小组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组 长：马波（区经信商务局）

副组长：姚伟（区经信商务局）、胡浩波（区公安分局）、张云华（区工商联）

（十）诉求服务专项小组

1.主要职责：围绕企业诉求的高效闭环管理，搭建线上线下一体融合的服务体系，制定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窗口设置及运作方案，并在区级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的统筹下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区经信商务局承担小组日常工作。

2.组成人员：

组 长：马波（区经信商务局）

副组长：张为国（区经信商务局）、钟屹（区市场监管局）、吕祥松（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张云华（区工商联）、陈长辉（区综合信息指挥中心）

二、工作机制

（一）定期例会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及时召开工作调度会，研究会商重点工作和难点问题。各专项小组建立例会制度，每周至少一次研究会商，工作进展和重大问题及时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工作推进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按照确定的目标任务和职责分工，加强动态监测、跟踪协调，压实各部门主体责任，形成一体推进的工作格局。各专项小组严格对照进度要求、任务要求，加强协同联动，实施挂图作战，确保各项任务压茬推进、落细落实。

（三）督察考评机制。根据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安排，加强督察考评，将改革推进成效作为改革攻坚“大赛马”的重点内容，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形成比学赶超、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

附件 7

南湖区政府服务增值化改革“一类事”服务场景清单（特色类）

一类事名称	基本服务事项	增值服务事项	责任部门
私募基金 “一类事”	准入指引	1.私募基金综合服务平台服务	区财政局（区金融办）、区政务数据局 （区行政审批局）、区市场监管局
	企业开办	2.“零费用”地址注册服务	
	基金管理人备案	3.公章、税控设备等政府买单服务	
	基金产品备案	4.线上无纸化注册服务	
	基金股权份额转让	5.外国人来华工作手续指导帮办服务 6.综合法律服务 7.企业账户管理、资金托管服务 8.基金管理人培训资源链接 9.投融资对接服务 10.“一企一策”股权份额转让指引 11.基金股权份额转让全流程服务	
领军人才 项目投产 “一类事”	项目认定	1.线上一键项目评定	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区科技局、 区政务数据局（区行政审批局）、镇（街道）
	项目核准、备案、审批	2.各类人才政策集成服务	
	施工图审查	3.智能选址服务	
	能评、环评等“多评”审批事项	4.可享配套政策优惠扫码即享	
	消防设计审查	5.红色代办员全程跟踪服务	
	施工许可证核发	6.中介联合服务	
	水电气等公用事业服务事项办理	7.“多评合一”服务	
	排污许可证/排水许可证申领	8.房屋租赁配套服务	
各类竣工验收	9.水电气等公用事业“零次跑”开通服务 10.股权投资资源链接服务		
企业 合规服务 “一类事”	—	1.提供个性化合规治理方案 2.合规管理课程培训 3.重点产业预防性产业合规指引 4.合规人才库服务 5.行政合规指导清单服务	区司法局

附件 8

南湖区企业综合服务中心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简介
1	项目服务	重点项目代办服务
		用地、用能等要素保障
		推介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清单、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项目清单、完全使用者付费的特许项目清单
		定期研究全区重大项目情况
		涉企投资项目审批中介服务
		常态组织各级各部门赴企业走访调研
2	政策服务	建立政策发布、量化、解读、兑付、评估、迭代全闭环管理机制
		政策查询、精准推送、在线申报、绩效评价等服务
		强化财税政策保障
		强化政府采购支持政策保障
		强化支持个转企政策保障
		强化支持技改投资政策保障
		强化支持平台经济发展政策保障
		强化促进优质企业梯度培育政策保障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简介
3	科创金融服务	私募基金全流程服务
		产业基金支持
		提供企业上市培育辅导服务
		对接银行融资渠道，对接政府性融资担保服务
		提供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等绿色金融服务
		为中小企业提供普惠金融服务
		促进创业投资发展
		鼓励民营企业盘活存量资产
		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渠道
4	人才服务	指导企业人才用好“人才码”等线上平台
		指导企业人才申报人才创新团队，辅导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项目进行区级人才项目认定、评审及政策兑现
		落实企业人才住房、就医、子女就学、资金补助等待遇保障
		对接人才中介结构做好引才工作
		指导企业人才申报国家、省、市级人才
		保障企业人才和用工需求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简介
5	法治服务	为重点产业和重点企业提供合规指导
		法律咨询
		商事解纷
		诉讼代理
		产权和权益保护
		欠薪预防清理
6	开放服务	外贸服务
		支持企业参加国际性展览展会
		投资促进
		对接海关加快产业设备、产品通关进程
		提供涉外法律服务
		及时分类推送海外政策预警
		支持企业加强国际合作，引导布局境外产业
7	数据服务	生产数字化
		管理数字化
		销售数字化
		政企数据融合
		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
		技术、数据、资本要素融通转化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简介
8	诉求服务	受理企业诉求，给予解答或引导
		企业问题收集
		反馈问题闭环处置
		典型案例复盘